

109 學年第 2 學期高教深耕計畫「英文補救教學課程」開課事項

補救教學班(36)：每週上課 1 次，每次 4 小時（**期中考繼續上課**）

報名時間：**110.03.01-110.03.05**

報名方式：**★請至學生資訊網「校內各類活動」報名★** 

說明：

1. **補救教學班(36)**錄取者，課程缺席次數**不得超過 6 節課**（需於**課程結束前**以自學補足缺席時數），**最後 1 次課程需隨堂課程測驗（教師自行命題）**，成績及格得通過英文基本能力檢定（0 學分）英文畢業門檻；若成績未通過或超過 6 次缺課（隨堂課程測驗成績及格），需改以自學 35 小時方式認證英文畢業門檻，上課時數不得認列自學時數。
2. 本輔導課程，課程需使用教材上課，學生需自費。**請依規定時段準時上課，並請教師每週上課於上課簽到表點名。**



| | | | |
|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開課班別 | 補救教學班(36) | | |
| 開課時數/週 | 36 小時/9 週 | | |
| 開課班數 | 6 班 | | |
| 上課日期 | 110.03.08-110.05.14 (期中考週繼續上課) | | |
| 上課對象資格 | 針對有英文畢業基礎能力指標學生， 限尚未通過英文畢業門檻 4 年級或延修學生 。(報名資格： 需有參加 1 次任一英文檢定未通過成績證明) | | |
| 上課人數 | 以錄取公告名單為主 | | |
| 上課時段 | 開課班別 | 上課時段 | 上課日期 |
| | 補救教學班(36) B-1 | 週一,第 5.6.7.8 節 | 3/8 起 |
| | 補救教學班(36) B-2 | 週二,第 5.6.7.8 節 | 3/9 起 |
| | 補救教學班(36) B-3 | 週二,第.9.10.11.12 節 | 3/9 起 |
| | 補救教學班(36) B-4 | 週四,第 1.2.3.4 節 | 3/11 起 |
| | 補救教學班(36) B-5 | 週四,第 5.6.7.8 節 | 3/11 起 |
| | 補救教學班(36) B-6 | 週五,第 1.2.3.4 節 | 3/12 起 |
| 說明 | 本課程缺席次數不得超過 6 節課 （ 缺課需以自學補時數於課程結束前補足 ），最後 1 次課程需隨堂課程測驗，成績及格得通過英文基本能力檢定（0 學分）英文畢業門檻。 成績未通過或超過 6 節 缺課（隨堂課程測驗成績及格），英文畢業門檻仍未通過，需改以自學 35 小時方式認證。 | | |
| 備註 | 缺席時數需至自學中心自學認證，於課程結束前交由授課教師登記時數，始得認列補時數 | | |